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专人直接送达或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联李东路8号赛为大楼16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周勇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周勇先生向董事会汇报了2020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20年工作总结及2021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

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为：鉴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相关事项发生在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之前，本人无法判断和保证相关议案所依据的材料的公允性和真实性。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为：鉴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相关事项发生在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之前，本人无法判断和保证相关议案所依据的材料的公允性和真实性。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是对以往存在问题的更正。同意本次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 503,812.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165,794.44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后净利润为-5,908.54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为：鉴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相关事项发生在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之前，本人无法判断和保证相关议案所依据的材料的公允性和真实性。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专[2021]2381 号]）。公司董事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

所的独立判断,并且十分重视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尽早消除无法表示意见中涉及的事项,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并出具了关于《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2021年4月2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子公司管理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董事会高度重视,已责成管理层对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否定意见涉及相关事项及对应内控措施的完善性进行全面梳理和检查,对内控制度和执行进行进一步完善,尽快消除有关事项的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为:鉴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相关事项发生在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之前,本人无法判断和保证相关议案所依据的材料公允性和真实性。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1年4月2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针对公司内部控

制存在的问题，董事会高度重视，已责成管理层对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否定意见涉及相关事项及对应内控措施的完善性进行全面梳理和检查，对内控制度和执行进行进一步完善，尽快消除有关事项的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出具了关于《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08.5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为 5,035.71 万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00,461.72 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募集资金归还操作不当、未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

营业务等不规范情形，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将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落实，建立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专项台账，完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和归还流程，同时加强对相关财务人员的培训，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财务审计机构对该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该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21年4月2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薪酬分为年薪和绩效奖励两部分，年薪按照月度发放，绩效奖励在次年发放。具体薪酬方案如下：1、非独立董事周新宏先生年薪为12万元(含税)，绩效奖励依据考核方案发放；2、公司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固定津贴为10万元/年(含税)。

非独立董事周勇先生按公司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宁群仪女士、周起如女士、赵瑜女士按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杨延峰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在子公司按行政职务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年薪和绩效奖励两部分，年薪按照月度发放，绩效奖励在次年发放。董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薪酬方案的

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侵犯股东利益的情况，能够充分反映上述人员勤勉尽责的履职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实现的净利润数据，扣除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实施的所有股权激励计划在对业绩考核期摊销的股份支付成本等影响，无法达到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537 万股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18 万股合计数量为 655 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3.82 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3.63 元/股。

关联董事周勇先生、周新宏先生、宁群仪女士、周起如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 5 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5、《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司不再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公司拟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公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议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